

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文件

郑州市 财 政 局

郑工信园区〔2016〕1号

关于申报 2015 年度工业产业集聚区 (专业园区) 扶持资金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工信、财政部门,航空港实验区、高新区经发局,经开区工信局,各相关工业产业集聚区(专业园区):

为促进郑州市重点产业集聚区的发展,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重点产业集聚区的导向作用,根据《关于促进全市产业集聚区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的意见》(郑政〔2012〕33号)要求,近期将组织全市工业产业集聚区(专业园区)申报 2015 年度扶持资金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条件

符合《关于促进全市产业集聚区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的意见》（郑政〔2012〕33号）有关条款的工业产业集聚区（专业园区）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. 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自愿申请。
2. 申请单位填写郑州市工业产业集聚区（专业园区）扶持资金申报表，并按要求提供相关申报材料一式四份分别报送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信部门和财政局。
3. 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信部门、财政局初审通过后，共同出具意见（签字并加盖公章），将正式文件（联合行文）、申报材料分别报郑州市工信委园区处和市财政局企业处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申报日期截止到2016年10月15日

四、申报材料具体要求

1. 各县（市、区）扶持资金申请文件；
2. 产业集聚区申请报告；
3. 郑州市工业产业集聚区（专业园区）扶持政策资金申报表；
4. 申报项目所涉及部门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；
5. 申报项目资金相关票据（复印件）；
6. 其他需提供的资料。

各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准备申报材料和各种附件，严禁弄虚作假。

联系人：蔡 嵩（市工信委） 刘志鹏（市财政局）

联系电话：67170013 67175635

附件：郑州市工业产业集聚区（专业园区）扶持政策资金申报表

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



郑州市财政局

2016年9月27日



附件

收文日期	年 月 日
编 号	

郑州市工业产业集聚区（专业园区） 扶持政策资金申报表

申请单位：_____

项目名称：_____

申请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

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郑州市财政局制

园区名称				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
园区基本情况 (平方公里、万元、人)	园区负责人			联系电话	
	园区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
	园区四至范围				
	建成面积		累计基础设施投入		当年基础设施投入
	当年标准厂房面积(平方米)		当年多层厂房面积(平方米)		园区容积率
	当年销售收入		当年实现税收		当年利润
	当年进入园区企业户数		职工总数		当年利用外资
	每亩地固定资产投资		每平方公里产出销售收入		每平方公里产出税收
申请奖励项目名称					

园区规划及建设情况简介:

<p>县(市)、区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意见:</p> <p>负责人:</p> <p>年 月 日</p>	<p>县(市)、区、开发区财政局意见:</p> <p>负责人:</p> <p>年 月 日</p>
<p>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意见:</p> <p>负责人:</p> <p>年 月 日</p>	<p>郑州市财政局意见</p> <p>负责人:</p> <p>年 月 日</p>

